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101 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壹、區里行政</p> <p>一、區政監督及輔導</p> <p>(一)辦理「市長與民有約」</p> <p>(二)辦理優質區里人力培能訓練</p> <p>(三)落實走動式服務</p> <p>(四)主動發掘待援個案</p> <p>(五)推動婦女社會參與業務，鼓勵女性參與公共事務</p>	<p>強化區政監督及輔導，貫徹便民服務措施</p> <p>為瞭解縣市改制後地方民情暨擘劃大高雄發展藍圖的共識，實踐市民參與、幸福高雄之願景，本府自 100 年 4 月 26 日起由市長親自率領市府團隊與民眾面對面溝通，協助民眾解決困難及聽取市民朋友對市政的建言，至 101 年 5 月 29 日完成本市 38 區 50 場次到區服務的階段性任務。</p> <p>1. 區長策勵營 為透過個案的學習讓各區長在區政治理方面更加得心應手，因應區政治理面臨之問題與挑戰，以落實區政服務，開展區政新思維，民政局於 101 年 3 月 15、16 日假屏東縣高樹鄉大路觀休閒農場辦理區長策勵營。</p> <p>2. 里幹事業務講習 民政局於 101 年 11 月 1、2 日二梯次分別假苓雅區公所大禮堂、鳳山行政中心大禮堂辦理里幹事講習，以市府財政、地方建設專題報告、高齡化社會因應與長期照護及社福資源轉介與保護通報等課程，以有效推動各項市政業務。</p> <p>為加強里幹事正確的服務觀念，提升服務效能，民政局除督促各區公所平時查核里幹事之服勤外，亦要求各里幹事充分利用下里之機會深入基層，發掘問題，送本府各相關機關處理，以落實走動式服務。101 年 1 月至 12 月底止市容查報計有 3,650 件、里幹事民意反映計有 100 件，均由各該區公所逐一系列並函請各主管機關迅速處理、答復。</p> <p>1. 為主動解決社會弱勢、急難及待援等亟待援助個案，督促各區公所要求里幹事利用每日下里服務之機會實施家戶訪問，主動發掘待援之個案，並透過社會福利、衛政體系給予必要之扶助及救助，101 年 1 月至 12 月底止主動發掘解決個案計有 23,901 件次。</p> <p>2. 自 98 年起，由社工員、衛生單位人員不定期參與各區里幹事會議，交換資訊並建立業務窗口聯繫網絡，俾建立各區公所里幹事與社會局社工員、衛生局人員雙向溝通及宣導政令之管道。</p> <p>1. 擴展婦女社會參與的理念，全面成立婦參小組 本市 38 區公所成立婦女社會參與促進小組，委員共計 633 人(男性 234 人、女性 399 人)，持續鼓勵更多婦女朋友積極的參與公共事務與市政的推行。本年度各區公所共計辦理 151 場次婦女社會參與活動，45 場次性別主流化講座，64 場次尊重多元文化活動，婦女成長課程計 73 場次，運動計 30 場次，宣導計 27 場次，聯誼計 30 場次，合計共 420 場次活動。</p> <p>2. 辦理「菁英女性與市長座談」活動</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六)辦理區政諮詢委員市政觀摩及報紙訂閱事宜</p> <p>二、行政區劃及省市界標</p> <p>三、發展區里特色活動</p> <p>(一)辦理「2012 高雄左營萬年季」活動</p> <p>(二)辦理區特色活動</p> <p>貳、自治行政</p> <p>一、配合中央選舉委員會辦理第8屆立法委員選舉</p>	<p>為推動婦女參與公共事務，建構婦女代表與市長溝通平台，民政局結合小港區公所於101年9月21日下午假紅毛港文化園區辦理「女性城市想像-菁英女性與市長座談」活動並安排紅毛港文化園區建築巡禮與創藝體驗。</p> <p>3. 辦理「38區女性夢想起飛—婦女參與影視文化產業願景」活動 為推動基層婦女參與公共事務，藉由對話與經驗交流，交換想法與意見，於101年3月2日下午假「駁二藝術特區—月光劇場」辦理「38區女性夢想起飛—婦女參與影視文化產業願景」，邀請38個行政區女性代表，於婦女節前暢談大高雄影視文化產業願景，透過婦女社會參與及社區的力量，共創屬於高雄市獨有的幸福感，行銷高雄，計195人參加。</p> <p>為增進本市各區區政諮詢委員之意見溝通，促進感情交流，交換實務心得，俾強化區政諮詢委員之效能，於101年11月22-23日辦理區政諮詢委員101年市政觀摩活動；另為掌握社會脈動及輿情，提供本市各區區政諮詢委員報紙乙份，俾渠獲得市政建設相關訊息。</p> <p>本市38個行政區幅員遼闊，人口以三民區350,358人為最多，茂林區1,836人為最少；最大里為左營區福山里41,163人，人口數最少里為旗山區中寮里207人；以面積而論桃源區928.98平方公里為最大，鹽埕區1.4161平方公里為最小，為使行政區域合理調整，資源合理分配及有效利用，成立「行政區域規劃專案小組」，使區內基層幹部勞逸均等，資源合理配置及有效利用，確保區域均衡發展。</p> <p>「2012高雄左營萬年季」活動於101年10月20日至28日假左營蓮池潭風景區、鄰近寺廟及周邊適當地點辦理竣事。今年萬年季活動延續民眾喜愛的「攻炮城」、「逐火獅」，另加入台客舞比賽及特色陣頭大會師等新元素及每日主舞台不同活動演出，吸引民眾的參與，參與人數突破150萬人次，為歷年之最。</p> <p>合併後大高雄有山、河、海等天然資源，發展潛力無窮，為發展地方區里特色及促進經濟成長，訂頒「高雄市政府補助區里特色活動審核作業規定」，補助本市各區公所辦理區里特色活動。期以特有的文化資源、生態特色、科技優勢、農漁業特產以及觀光條件，發展成為具有國際競爭力及在地特色的城市。101年度補助31區公所辦理96項活動，金額計新台幣7,500萬元整。</p> <p>(一)第8屆立法委員選舉與第13任總統、副總統選舉投票日，中選會100年5月17日提經該會委員會審議通過，訂於101年1月14日(六)舉行，投票時間從上午8時至下午4時止。總統及立</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及第 13 任總統副總統選舉</p> <p>二、辦理里長補選及里長停職代理人核備作業</p>	<p>委選舉之登記及號次抽籤分別於 100 年 11 月及 12 月辦理，總統選舉計 3 組候選人，立委選舉計 32 位候選人。</p> <p>(二)總統選舉當選人名單：(資料下載自中選會網站)</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64 362 1442 499"> <thead> <tr> <th rowspan="2">號次</th> <th colspan="2">姓名</th> <th rowspan="2">備註</th> </tr> <tr> <th>總統候選人</th> <th>副總統候選人</th> </tr> </thead> <tbody> <tr> <td>2</td> <td>馬英九</td> <td>吳敦義</td> <td>中國國民黨推薦</td> </tr> </tbody> </table> <p>(三)立委選舉高雄市區域選區當選人名單：(資料高雄市選委會提供)</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53 539 1442 1081"> <thead> <tr> <th>選舉區</th> <th>號次</th> <th>候選人姓名</th> <th>性別</th> <th>年次</th> <th>推薦之政黨</th> </tr> </thead> <tbody> <tr> <td>第 1 選區</td> <td>1</td> <td>邱議瑩</td> <td>女</td> <td>60</td> <td>民主進步黨</td> </tr> <tr> <td>第 2 選區</td> <td>1</td> <td>邱志偉</td> <td>男</td> <td>61</td> <td>民主進步黨</td> </tr> <tr> <td>第 3 選區</td> <td>4</td> <td>黃昭順</td> <td>女</td> <td>42</td> <td>中國國民黨</td> </tr> <tr> <td>第 4 選區</td> <td>2</td> <td>林岱樺</td> <td>女</td> <td>61</td> <td>民主進步黨</td> </tr> <tr> <td>第 5 選區</td> <td>4</td> <td>管碧玲</td> <td>女</td> <td>45</td> <td>民主進步黨</td> </tr> <tr> <td>第 6 選區</td> <td>2</td> <td>李昆澤</td> <td>男</td> <td>53</td> <td>民主進步黨</td> </tr> <tr> <td>第 7 選區</td> <td>3</td> <td>趙天麟</td> <td>男</td> <td>62</td> <td>民主進步黨</td> </tr> <tr> <td>第 8 選區</td> <td>4</td> <td>許智傑</td> <td>男</td> <td>55</td> <td>民主進步黨</td> </tr> <tr> <td>第 9 選區</td> <td>4</td> <td>林國正</td> <td>男</td> <td>55</td> <td>中國國民黨</td> </tr> </tbody> </table> <p>(一)依地方制度法第 82 條第 1 項規定，里長於任期內去職、死亡或辭職時，由區公所派員代理，並函報市政府備查；其遺缺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3 個月內完成補選；但所遺任期不足二年(101 年 12 月 25 日以後如里長出缺)者，則不再補選，由代理人代理至該屆任期屆滿為止。</p> <p>(二)本市第 1 屆里長補選名單：</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89 1377 1449 2033"> <thead> <tr> <th>序號</th> <th>區別</th> <th>里別</th> <th>原里長姓名</th> <th>補選日期</th> <th>補選原因</th> <th>新任里長姓名</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小港</td> <td>鳳鳴</td> <td>黃明同</td> <td rowspan="2">101/01/07</td> <td>因案解職</td> <td>李月雲</td> </tr> <tr> <td>2</td> <td>前金</td> <td>後金</td> <td>陳三寶</td> <td>因病逝世</td> <td>施瑞清</td> </tr> <tr> <td>3</td> <td>桃源</td> <td>寶山</td> <td>陳良輝</td> <td rowspan="3">101/02/04</td> <td>因案解職</td> <td>陳孫麗花</td> </tr> <tr> <td>4</td> <td>路竹</td> <td>三爺</td> <td>顏壽瑄</td> <td>因案解職</td> <td>劉金蕊</td> </tr> <tr> <td>5</td> <td>前鎮</td> <td>鎮陽</td> <td>鄭錫鯤</td> <td>因病逝世</td> <td>鄭蔡秀燕</td> </tr> <tr> <td>6</td> <td>岡山</td> <td>仁壽</td> <td>鄭福安</td> <td>101/02/11</td> <td>因案解職</td> <td>李甲壹</td> </tr> <tr> <td>7</td> <td>苓雅</td> <td>福東</td> <td>劉晉富</td> <td></td> <td>因案解職</td> <td>劉呂燕芬</td> </tr> <tr> <td>8</td> <td>大樹</td> <td>水安</td> <td>許龍麟</td> <td>101/02/18</td> <td>因案解職</td> <td>林正道</td> </tr> <tr> <td>9</td> <td>旗津</td> <td>旗下</td> <td>杜枝億</td> <td>101/03/17</td> <td>因病逝世</td> <td>夏媽</td> </tr> <tr> <td>10</td> <td>岡山</td> <td>台上</td> <td>董連添</td> <td rowspan="3">101/04/07</td> <td>因案解職</td> <td>董楊仙嬌</td> </tr> <tr> <td>11</td> <td>茄萣</td> <td>保安</td> <td>郭淑芬</td> <td>因案解職</td> <td>薛秀治</td> </tr> <tr> <td>12</td> <td>路竹</td> <td>後鄉</td> <td>蔡國輝</td> <td>因案解職</td> <td>蔡佩容</td> </tr> </tbody> </table>	號次	姓名		備註	總統候選人	副總統候選人	2	馬英九	吳敦義	中國國民黨推薦	選舉區	號次	候選人姓名	性別	年次	推薦之政黨	第 1 選區	1	邱議瑩	女	60	民主進步黨	第 2 選區	1	邱志偉	男	61	民主進步黨	第 3 選區	4	黃昭順	女	42	中國國民黨	第 4 選區	2	林岱樺	女	61	民主進步黨	第 5 選區	4	管碧玲	女	45	民主進步黨	第 6 選區	2	李昆澤	男	53	民主進步黨	第 7 選區	3	趙天麟	男	62	民主進步黨	第 8 選區	4	許智傑	男	55	民主進步黨	第 9 選區	4	林國正	男	55	中國國民黨	序號	區別	里別	原里長姓名	補選日期	補選原因	新任里長姓名	1	小港	鳳鳴	黃明同	101/01/07	因案解職	李月雲	2	前金	後金	陳三寶	因病逝世	施瑞清	3	桃源	寶山	陳良輝	101/02/04	因案解職	陳孫麗花	4	路竹	三爺	顏壽瑄	因案解職	劉金蕊	5	前鎮	鎮陽	鄭錫鯤	因病逝世	鄭蔡秀燕	6	岡山	仁壽	鄭福安	101/02/11	因案解職	李甲壹	7	苓雅	福東	劉晉富		因案解職	劉呂燕芬	8	大樹	水安	許龍麟	101/02/18	因案解職	林正道	9	旗津	旗下	杜枝億	101/03/17	因病逝世	夏媽	10	岡山	台上	董連添	101/04/07	因案解職	董楊仙嬌	11	茄萣	保安	郭淑芬	因案解職	薛秀治	12	路竹	後鄉	蔡國輝	因案解職	蔡佩容
號次	姓名		備註																																																																																																																																																										
	總統候選人	副總統候選人																																																																																																																																																											
2	馬英九	吳敦義	中國國民黨推薦																																																																																																																																																										
選舉區	號次	候選人姓名	性別	年次	推薦之政黨																																																																																																																																																								
第 1 選區	1	邱議瑩	女	60	民主進步黨																																																																																																																																																								
第 2 選區	1	邱志偉	男	61	民主進步黨																																																																																																																																																								
第 3 選區	4	黃昭順	女	42	中國國民黨																																																																																																																																																								
第 4 選區	2	林岱樺	女	61	民主進步黨																																																																																																																																																								
第 5 選區	4	管碧玲	女	45	民主進步黨																																																																																																																																																								
第 6 選區	2	李昆澤	男	53	民主進步黨																																																																																																																																																								
第 7 選區	3	趙天麟	男	62	民主進步黨																																																																																																																																																								
第 8 選區	4	許智傑	男	55	民主進步黨																																																																																																																																																								
第 9 選區	4	林國正	男	55	中國國民黨																																																																																																																																																								
序號	區別	里別	原里長姓名	補選日期	補選原因	新任里長姓名																																																																																																																																																							
1	小港	鳳鳴	黃明同	101/01/07	因案解職	李月雲																																																																																																																																																							
2	前金	後金	陳三寶		因病逝世	施瑞清																																																																																																																																																							
3	桃源	寶山	陳良輝	101/02/04	因案解職	陳孫麗花																																																																																																																																																							
4	路竹	三爺	顏壽瑄		因案解職	劉金蕊																																																																																																																																																							
5	前鎮	鎮陽	鄭錫鯤		因病逝世	鄭蔡秀燕																																																																																																																																																							
6	岡山	仁壽	鄭福安	101/02/11	因案解職	李甲壹																																																																																																																																																							
7	苓雅	福東	劉晉富		因案解職	劉呂燕芬																																																																																																																																																							
8	大樹	水安	許龍麟	101/02/18	因案解職	林正道																																																																																																																																																							
9	旗津	旗下	杜枝億	101/03/17	因病逝世	夏媽																																																																																																																																																							
10	岡山	台上	董連添	101/04/07	因案解職	董楊仙嬌																																																																																																																																																							
11	茄萣	保安	郭淑芬		因案解職	薛秀治																																																																																																																																																							
12	路竹	後鄉	蔡國輝		因案解職	蔡佩容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外，並敦請三位副市長及秘書長，分別列席指導，以增進轄區內各機關協調聯繫。</p> <p>(二)本府前於100年12月20日第50次市政會議主席裁示「…請各機關務必遴派機關副首長或主任秘書與會」，為有效提昇建議事項處理效率，民政局於101年11月22日函請各區公所召開會報前，通知提醒該機關副首長或主任秘書與會，並適切答復里長反映之問題，若前開長官不克出席，亦應核派熟悉業務及具有決策人員列席，俾利會中說明。</p> <p>(三)本年度各區召開里業務會報有鹽埕、鼓山、左營、三民、小港、鳳山等6區，建議案計313件，公所已函請相關單位辦理並追蹤列管。</p>
<p>五、辦理里民大會及基層建設座談會</p>	<p>(一)為落實里民大會及基層建設座談會召開之意旨及市政順利推展，於100年12月9日函請各局處核派具有決策人員列席里民大會或基層建設座談會，以提昇建議案處理效率。</p> <p>(二)依「本市里民大會及基層建設座談會實施辦法」每年度舉行1次，101年里民大會及基層建設座談會計42里召開41場，(里民大會36場37里、基層建設座談會5場5里)，建(決)議案或結論案共計457件；業由召開之區公所依規定登入市府「線上即時服務系統」之里民大會建議案系統，分別由本府各權責機關將辦理情形答復各建議人。</p>
<p>六、辦理「本市公民投票審議會」委員遴選作業</p>	<p>(一)依據「高雄市公民投票自治條例」暨「高雄市公民投票審議會設置及審議要點」相關規定，該審議會應置委員21人，任期2年，應由學者專家及市議員共同組成，由民政局提請本府任命之；且委員具有同一黨籍者，不得超過委員總額二分之一，且單一性別不得少於三分之一。</p> <p>(二)本審議會委員遴選作業，經彙整市議會、市選舉委員會、本府研考會及法制局提具推薦名單，由本府遴選徵詢委員意願(市議員11名、學者專家10名)，彙整委員名冊及相關資料，並依「高雄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任務編組作業原則」規定，由本府人事處辦理委員聘任作業。</p>
<p>七、辦理區公所部分回饋金及中央補助款本市機關權責釐清</p>	<p>(一)鑑於本市區公所運用回饋金種類繁多及法規、補助態樣多元，為有效執行及釐清本府各機關對公所業務之權管，於8月1日由陳副秘書長邀集相關局處(水利局、經發局、兵役局、勞工局及文化局等)研商，公所部份回饋金及中央補助款之申撥、審核及墊付款等作業，決議兩大原則：</p> <p>1. 本府各機關權責之分工：</p> <p>(1)區公所擬訂計畫經由本府各權管機關核轉補助機關者：由本府權管機關主政，並協助處理後續相關請款、墊付等事宜，以負計畫審查及政策導引之責。</p> <p>(2)區公所擬訂計畫無須經由本府核轉補助機關，及補助機關逕撥</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八、莫拉克風災重建工作</p>	<p>款項予區公所統籌運用或執行者：由民政局主政，並協助處理墊付及其他行政事宜，以執行區政監督之責。</p> <p>2. 非屬上列處理原則之情形者，由民政局主政。</p> <p>(二) 上開會議紀錄於 8 月 10 日函請區公所及與會局處依決議事項辦理，經統計本年度協助區公所提送議會審議墊付案(含台電及水利署回饋金) 共計 24 件。</p> <p>(一) 五里埔第二基地(小林二村)永久屋興建案：民政局負責五里埔第二基地(小林二村)永久屋興建『使用分區(含使用地)變更案』(含公共設施工程之設計)，並協助配合其公共設施工程接管事宜。該基地公共設施工程包含滯洪沈砂池用地、停車場用地、電信用地、道路用地、污水處理廠用地、宗教用地等，原管理機關原為「高雄市政府」，已依本府財政局 101 年 6 月 26 日簽奉核准之「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國有不動產管理機關對照表」，簽奉市長核准分別由水利局、交通局、經濟發展局、工務局養工處等單位於 101 年 5 月 2 日接管，並交由地政局及旗山地政事務所於 101 年 10 月 4 日完成變更登記。</p> <p>(二) 五里埔第二基地住戶遮雨棚補助實施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五里埔第二基地永久屋共 120 戶，經費總計 108 萬元，實施計畫業經簽奉市長核定。 2. 本案所需費用於 101 年 8 月 13 日「高雄市莫拉克風災民間捐款專戶管理會 101 年第 3 次會議」決議通過由莫拉克風災民間捐款專戶經費支應。 3. 另為求安全及統一性，捐款專戶管理會委員建議民政局與工務局協調遮雨棚施工材質及規範統一樣式，民政局已依委員之建議，函請台灣八八水災小林村重建發展協會協助居民整合意見及統一樣式材質。 <p>(三) 配合辦理永久屋所有權移轉登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說明會行政事宜：依據都發局排定之日程，於 101 年 12 月 1 日、2 日分赴甲仙區小林社區活動中心及杉林區日光小林社區活動中心主辦兩場次說明會，由都發局、農業局、稅捐處及民政局(戶籍行政科)派員向居民說明。 2. 受理小林一村及小林二村永久屋所有權移轉申請：12 月 8 日上午 9：30 至下午 15：30 於小林社區活動中心統一收件，總件數 86 件，收件數 68 件，占 79%；12 月 9 日前上午 9：30 至下午 15：30 於日光小林活動中心統一收件，總件數 118 件，收件數 83 件，占 70%。
<p>參、里鄰福利</p> <p>一、里鄰組織及訓練</p>	<p>(一) 辦理里長暨基層幹部文康活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1 年本市里長暨基層幹部文康活動於 4/25~7/5 分 4 梯次辦理，共 37 區，計 714 人參加，活動圓滿順利完成。 2. 本次活動特別安排前往彰化市福田社區參訪，該社區營造成效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二、完成「高雄市里政資訊網」改版</p> <p>三、提高鄰長文康活動經費</p> <p>四、辦理特優暨資深里鄰長表揚</p>	<p>顯著，以時間銀行觀念建立志工打卡制度、使用當地特產製成環保香皂並販賣，利用販賣所得再回饋社區環保之推行，自給自足使社區永續經營，是許多社區的模範。同時監視系統更獲得全國治安優良社區殊榮。參訪的里長們皆認同該社區營造是成功值得效法，成效良好。</p> <p>(二)辦理里長講習活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市里長講習活動往例均採「1屆1次」方式，縣市合併後，100年已辦理講習和參訪活動，101年再度辦理講習，係因市長非常重視，希望藉著講習活動提昇里長的服務知能，同時使里長們更瞭解市府的財政狀況、各項市政建設及未來發展願景等，協助區政及共同推動市政，一起營造幸福里鄰、幸福高雄，故運用101年里長暨基層幹部文康活動結餘款，分五個區域分別於9月24日起至10月3日，辦理5個梯次里長講習。 2. 本次講習係以「幸福里鄰」為主題，除安排感動服務的課程外，邀請本府交通局、都發局、工務局長分享市政目標及願景，並由財政局和研考會針對市府的財政狀況及整體市政建設做專題報告，內容豐富，許多里長認真聽講並勤做筆記，活動順利完成。 3. 本次講習課程豐富，里長熱情參與，除了於講習當中認真聽課、勤作筆記外，也有里長於會後和講師互動熱烈，邀約授課及請教問題；尤其本次講習手冊內容完整，涵蓋各項市政建設與願景及本府財政狀況分析，獲得許多里長的肯定。 <p>「高雄市里政資訊網」是一座整合本府、區公所、及里長、里民網絡的服務平台，連結市府各機關、新聞活動與宣導、各里專屬網站等，今年網頁改版，除了改成適用於寬螢幕顯示器與智慧型手機小型螢幕之瀏覽相容性，可以讓電腦使用者與智慧型手機使用者(如 IPHONE等)以相同比例進行網站瀏覽及查詢，及處理罕見人名地名外，增加許多生活資訊，包括生活、醫療、交通、休閒、福利、安全、文化等提供里民日常生活使用所需之各項資訊的查詢及連結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高雄市各區鄰長文康活動經費原編列每人每年1,825元，於101年度起調高為3,000元。 (二)民政局於本(101)年2月10日高市民政自字第10130303400號函請各區公所妥慎規劃管控以提昇活動品質。 (三)鄰長文康活動預算調高後，反映良好，從今年各區辦理情形，2人1房的比率大幅提昇，比起過去4人1房的住宿安排足見其品質已有提昇；而餐食的安排，晚餐每桌3,000元以上的比率也提高，整體而言鄰長文康活動經費調高後品質已見提昇。 <p>(一)特優暨資深里長表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市101年特優及資深里長表揚大會於9月5日(星期三)假左營區漢來飯店巨蛋會館宴會廳舉行完竣，受獎人計116位，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五、市議員及里長福利互助業務</p> <p>六、里鄰長喪葬補助</p>	<p>特優里長 94 人、資深里長 22 人。</p> <p>2. 本次表揚活動特於會場中播放受獎里長服務事蹟簡報，由受獎里長逐一上台接受市長頒發獎狀及獎品，並與市長合影，及致贈精美相框留念，會後邀請本府長官、民代與受獎人餐敘，安排樂團表演，活動在愉悅氣氛中圓滿順利完成。</p> <p>(二)特優暨資深鄰長表揚</p> <p>1. 考量行政區域廣大、表揚人數、活動時間、交通條件及區域資源運用等因素，101 年度特優及資深鄰長表揚活動循 100 年度方式，仍以五大區域聯合由各區輪流承辦；經費運用比照 102 年共同費用標準額度，特優鄰長每人 1,200 元、資深鄰長每人 800 元，獎品部份配合活動經費調高，特優鄰長致贈 500 元商品券、資深鄰長仍維持 200 元額度。</p> <p>2. 101 年度計 2,384 位受獎人，特優鄰長 996 人、資深鄰長 1,388 人榮獲殊榮，活動於 11 月 17 日至 12 月 15 日分別辦理完竣。</p> <p>3. 五大區表揚地點及日期相關資料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88 875 1445 1588"> <thead> <tr> <th>主辦區別及聯合辦理區數</th> <th>表揚日期</th> <th>特優鄰長數</th> <th>資深鄰長數</th> <th>合計</th> <th>表揚地點</th> </tr> </thead> <tbody> <tr> <td>前鎮區 (共 5 區)</td> <td>11 月 17 日 (星期六)</td> <td>230</td> <td>226</td> <td>456</td> <td>前鎮區瑞祥高中活動中心(2 樓禮堂)</td> </tr> <tr> <td>左營區 (共 6 區)</td> <td>11 月 24 日 (星期六)</td> <td>258</td> <td>290</td> <td>548</td> <td>左營區行政中心大禮堂</td> </tr> <tr> <td>美濃區 (共 12 區)</td> <td>12 月 08 日 (星期五)</td> <td>139</td> <td>209</td> <td>348</td> <td>美濃區美濃國中大禮堂</td> </tr> <tr> <td>大寮區 (共 5 區)</td> <td>12 月 15 日 (星期六上午)</td> <td>200</td> <td>383</td> <td>583</td> <td>大寮區輔英科技大學體育館</td> </tr> <tr> <td>路竹區 (共 10 區)</td> <td>12 月 15 日 (星期六下午)</td> <td>169</td> <td>280</td> <td>449</td> <td>路竹區一甲國中</td> </tr> <tr> <td>合計</td> <td></td> <td>996</td> <td>1,388</td> <td>2,384</td> <td></td> </tr> </tbody> </table> <p>依據「高雄市市議員及里長福利互助自治條例」之規定，辦理市議員、里長福利互助補助，自 101 年 1 月至 12 月，因病住院醫療受患者計 269 人次，補助金額新台幣 470 萬 1,173 元；喪葬補助受患者計 39 人次，補助金額新台幣 378 萬元；合計新台幣 848 萬 1,173 元。</p> <p>依據「高雄市里鄰長喪葬補助暨遺族慰問實施要點」之規定，核發本市里長喪葬補助暨遺族慰問金，101 年度請領補助費暨慰問金之里鄰長遺族計 233 人次，共發給慰問金新台幣 351 萬 5,000 元整。</p>	主辦區別及聯合辦理區數	表揚日期	特優鄰長數	資深鄰長數	合計	表揚地點	前鎮區 (共 5 區)	11 月 17 日 (星期六)	230	226	456	前鎮區瑞祥高中活動中心(2 樓禮堂)	左營區 (共 6 區)	11 月 24 日 (星期六)	258	290	548	左營區行政中心大禮堂	美濃區 (共 12 區)	12 月 08 日 (星期五)	139	209	348	美濃區美濃國中大禮堂	大寮區 (共 5 區)	12 月 15 日 (星期六上午)	200	383	583	大寮區輔英科技大學體育館	路竹區 (共 10 區)	12 月 15 日 (星期六下午)	169	280	449	路竹區一甲國中	合計		996	1,388	2,384	
主辦區別及聯合辦理區數	表揚日期	特優鄰長數	資深鄰長數	合計	表揚地點																																						
前鎮區 (共 5 區)	11 月 17 日 (星期六)	230	226	456	前鎮區瑞祥高中活動中心(2 樓禮堂)																																						
左營區 (共 6 區)	11 月 24 日 (星期六)	258	290	548	左營區行政中心大禮堂																																						
美濃區 (共 12 區)	12 月 08 日 (星期五)	139	209	348	美濃區美濃國中大禮堂																																						
大寮區 (共 5 區)	12 月 15 日 (星期六上午)	200	383	583	大寮區輔英科技大學體育館																																						
路竹區 (共 10 區)	12 月 15 日 (星期六下午)	169	280	449	路竹區一甲國中																																						
合計		996	1,388	2,384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三、輔導祭祀公業法</p>	<p>億 2,083 萬 378 元，表揚大會由市長親臨頒獎。表揚觀摩參訪地點包括斗六聖玫瑰堂（天主教）、古坑慈光寺（佛教）、新港奉天宮（道教）等。</p> <p>(二)鼓勵宗教團體捐資興辦公益慈善事業 配合內政部表揚 101 年績優宗教團體，推薦本市財團法人高雄市三塊厝興德團(三鳳宮)、高雄道德院、佛光山寺、高雄東照山關帝廟、內門南海紫竹寺、內門紫竹寺、神威天臺山天臺聖宮、佛光山南屏別院、光德寺、薦善堂、天臺聖宮、明善天道院、財團法人高雄市草衙朝陽寺、高雄關帝廟、正德佛堂、財團法人一貫道興毅純陽聖道院、財團法人鳳山佛教蓮社、紫竹林精舍等 18 所參加遴選，並業獲內政部公開頒獎表揚。</p> <p>(三)輔導宗教團體辦理節慶及傳統民俗活動 依據「高雄市政府補助宗教團體辦理節慶及傳統民俗活動審查作業要點」受理並輔導宗教團體辦理節慶及傳統民俗活動申請補助經費，101 年共計受理申請 182 件。</p> <p>(四)協辦高雄市 2012 第 2 屆關帝文化節 本活動自 101 年 7 月 27 日至 30 日期間舉行，由高雄意誠堂等 10 餘間祀奉關聖帝君之廟宇籌設「高雄市關帝聯誼會」共同承辦。期間廣邀各地宮廟及宗教團體參與，藉此宣揚關帝民俗文化、營造地方特色，進而行銷本市觀光發展邁向國際化，並共同為大高雄祈福；活動過程順遂，遊行遶境隊伍井然有序，對本市宗教民俗文化活動提供良善示範效果。</p> <p>(五)辦理本市各區公所宗教業務講習活動 為協助各區公所同仁瞭解宗教輔導業務，整合縣市合併後宗教輔導之一致性及提高宗教服務品質，於 101 年 12 月 19 日至 20 日辦理宗教業務講習活動。</p> <p>(六)辦理宗教執事人員業務講習座談會 縣市合併後，相關宗教輔導業務面臨新問題，為輔導本市宗教團體健全發展、瞭解宗教相關法令與實務、協助解決所面臨問題，俾無所窒礙的全心投入宗教事務，於 101 年 12 月 28 日邀集各宗教團體代表辦理宗教執事人員業務講習座談會，期健全本市宗教團體法制及宗教事務正常運作。</p> <p>(七)莫拉克颱風重建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小林公祠興建案：為紀念因莫拉克風災罹難之小林村民積極辦理興建小林公祠，並於 101 年 1 月 15 日辦理公祠安座典禮。 2. 完成五里埔第 1 基地永久屋紀念碑設置工程。 3. 杉林大愛園區內宗教團體設置宗教設施案：因應園區內宗教團體之需求，經重新檢討開放大愛園區內宗教團體自籌經費興建宗教設施，已核定園區內 9 個宗教團體提報之興建計畫書並簽訂興建協議書。民政局將續辦宗教設施興建相關事宜，期於莫拉克颱風重建特別條例 103 年 8 月 29 日前全數完成興建。 <p>為輔導祭祀公業及神明會派下子孫、會員清理所有土地，確認權利主</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人化、辦理祭祀公業及神明會土地清理	<p>體，以促進本市土地有效利用，持續配合內政部政策及聯繫各區公所，依據「祭祀公業條例」及「地籍清理條例」規定，於 101 年 7 月起展開土地囑託登記前置作業，102 年將逐步辦理土地標售作業；此外仍持續宣導祭祀公業派下員、神明會會員或信徒聲請登記，並加強配合聯繫，解決疑難問題，以積極態度清理祭祀公業及神明會土地，以利有效管理。</p>
四、調解業務	<p>(一)強化調解功能，辦理本市 101 年度各區調解委員實務研習及觀摩活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市各區調解委員會觀摩研習活動於 101 年 6 月 28~30 日辦理完竣，會中特別表揚 100 年度團體及個人調解績優及服務年資獲獎人員；另參訪宜蘭縣政府，獲縣長及縣府團隊熱誠歡迎及接待。本次活動法務部邀請板橋地方法院法官及財團法人汽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基金、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專員為調解委員講解有關債務清理條例及特別補償基金申請等調解業務相關事項，以利調解委員於未來工作中參考利用。 2. 為提升本市各區調解委員專業知能及面對調解案件時之處理態度及因應對策，辦理 2 場次調解委員研習活動。本次研習課程將法令與實務結合，邀請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李茂增檢察官，針對平日調解過程中所遭遇的問題，藉由專題講授及實務上的經驗分享與探討，期增進各區調解委員之調解知能，會後委員表示收穫良多；未來民政局將持續辦理相關講習，讓調解委員多了解調解專業法律，以為民眾排解糾紛，促進社會祥和。 <p>(二)便利民眾紛爭解決，建置各區「線上調解聲請服務系統」</p> <p>因應民眾建議增設網路調解聲請需求，民政局完成建置「線上調解聲請服務系統」，於 101 年 7 月 1 日正式啟用，至 12 月 31 日止民眾透過系統申辦調解業務計有 160 筆，已初步達到資訊化、便民化效用，未來將持續藉由媒體及各公所協助廣傳，讓市民朋友能善加利用。</p>
伍、殯葬業務 一、落實便民簡約為民服務	<p>(一)單一窗口受理案件申請</p> <p>為提高民眾申辦業務便利性，殯葬管理處第一、二殯儀館服務中心成立單一窗口受理殯儀設施、火化使用申請，101 年度第一殯儀館受理申請案件共計殯儀設施 9,911 件(含冷凍、停柩室、禮廳等)，火化 14,356 件；第二殯儀館受理申請案件共計殯儀設施 1,829 件(含冷凍、停柩室、禮廳等)，火化 3,196 件，公墓 87 件，納骨塔 10,057 件。</p> <p>(二)圓滿完成 101 年度清明節聯合勤務掃墓專車活動</p> <p>本年度清明節適逢連續假期，本府為使民眾能輕鬆、便捷的完成掃墓祭祖，成立「掃墓勤務協調中心」，規劃 3 天(3 月 31 日、4 月 1、4 日)清明節掃墓為民服務，配置相關人員於各主要公墓區、納骨塔區等處現場交通引導、需求服務及緊急處理，並提</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二、提昇殯葬業者服務品質</p>	<p>供於旗山區（131 人次）、鳳山區（497 人次）、林園區（428 人次）、大寮區（157 人次）、大樹區（164 人次）、仁武區（368 人次）、原高雄市建軍站（224 人次）、金獅湖站（5,094 人次）、瑞豐站（501 人次）、加昌站（104 人次）及小港站（227 人次）（總搭乘人數 7,895 人次）民眾免費搭乘掃墓接駁公車直達墓區掃墓，藉以提升便民服務。</p> <p>(三)辦理 101 年度中元普渡活動</p> <p>因應一年一度中元普渡習俗，殯葬管理處聯合高雄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高雄縣葬儀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園藝商業同業花卉公會、高雄市花業協會、高雄市音樂職業工會、高雄市殯禮職業工會、高雄市佛臨濟助會等相關民間團體及殯葬業者參與本市普渡活動。101 年度中元普渡於 101 年 8 月 27 日（農曆 7 月初 11）下午 14 時，假殯葬管理處景行廳圓滿完成。</p> <p>(四)新闢臨時祭拜區</p> <p>殯葬管理處第一殯儀館自 101 年 10 月份起設置「臨時祭拜區」免費提供家境清寒市民辦理簡易祭拜告別，由業者或家屬親至服務中心辦理登記使用時間，深獲好評。</p> <p>(一)積極輔導殯葬服務業者合法設立</p> <p>為貫徹殯葬管理條例第 42 條，經營殯葬服務業，應向所在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申請經營許可後，依法辦理公司或商業登記，並加入殯葬服務業之公會，始得營業之規定，自 92 年 7 月 1 日至 101 年底止，本市於 93 年 6 月 30 日前就已取得殯葬服務業營利登記證者，核準備查件數 81 家，93 年 7 月 1 日以後核准設立件數 442 家（含原高雄縣 264 家），外縣市核準備查件數 377 家，合計 900 家。</p> <p>(二)賡續辦理 101 年度殯葬服務業查核評鑑</p> <p>本市 101 年度殯葬服務業受評業者第一階段初評殯葬禮儀服務業業者共計 100 家、公立殯葬設施計殯儀館設施 4 處及納骨塔（堂）27 座，另查核私立殯葬設施 5 家；殯葬禮儀服務業業者依初評表要項具備優良者經提報評鑑小組參加第二階段複評者共計 50 家（第一類型業者計 44 家、第二類型業者計 6 家）、殯儀館設施 2 處及納骨塔（堂）2 座；為提升殯葬服務水準，塑造優質殯葬文化，評鑑成果計有第一類型業者優等 3 家、甲等 6 家，第二類型業者甲等 1 家。績優業者除邀請於殯葬管理處 101 年度年終業務檢討會公開頒獎表揚外，評鑑結果亦同步公佈於該處網站提供民眾瀏覽參考，另列入受輔導業者將予加強列管並積極輔導。</p> <p>(三)辦理 101 年度生前殯葬服務契約會計師查核</p> <p>為落實生前殯葬服務契約之管理及保障殯葬消費權益，本市依據查核生前殯葬服務契約協調聯繫實施方案，辦理 101 年度生前契約業者會計師查核，進行轄內 7 家業者清查，查核結果除 1 家業者尚因殯葬管理條例於 101 年 7 月 1 日施行後修正未能符</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三、營造優質治喪環境</p>	<p>合一定規模要件，其餘 6 家業者均符合一定規模要件。</p> <p>(一)改善殯葬管理處園區殯葬設施</p> <p>1. 為提升殯葬文化，改善本市殯葬園區整體環境及設施設備，於 101 年完成殯管處園區內「生命廊道改善工程」、「生命廊道植生牆綠美化工程」、「園區綠化養護」、「冷凍大樓廁所改善工程」、「LED 顯示看板工程」、「殯葬資訊顯示系統」及規劃靈車專用區等，改善生命廊道人、車、棺分道、資訊公開透明化及綠化優質的治喪環境，藉以提升優質殯儀環境。</p> <p>2. 治喪家屬主要使用殯葬園區為進入火化場前廣場空間，為增加場域空間之方便及舒適性，於 101 年進行殯管處園區內「園區遮雨設施改善工程」，藉由維修改善殯葬園區內遮雨設施，方便民眾雨天使用園區內設施，提升優質殯儀環境。</p> <p>(二)完成「火化場第 7~12 號廢氣排放煙囪設備修護工程」</p> <p>火化場燃燒所產生排放氣體，常為附近居民所詬病之空氣污染來源，未保持良好殯葬環境，需定期維護改善煙囪設備功能，於 101 年 5 月 18 日進行修繕，並於 6 月 19 日完成驗收，希逐步改善空氣品質。</p> <p>(三)完成「火化場 10 套遺體火化爐廢氣排放處理設備汰換濾袋工程」</p> <p>為維護殯葬園區旁居民的健康安全，降低火化場燃燒所生黑煙，需定期汰換廢氣排放處理設備內濾袋，以期使周遭空氣保持清新，於 101 年 7 月 5 日進行汰換，並於 101 年 11 月 8 日完成驗收，已大幅改善殯葬園區周遭空氣品質。</p> <p>(四)積極辦理「園區 4 座火化爐及 4 套空污防制設備汰舊換新工程」</p> <p>本市火化多集中於殯葬管理處第一殯儀館，服務量約佔本市八成，且吉日常逾百件。火化爐因高溫作業設備易老化故障急須更新，於 101 年進行園區 5、6、7、8 號 4 座火化爐及其對應之 4 套空污防制設備汰舊換新工程，預定於 102 年 3 月 30 日完工，俾加強市民便捷辦理治喪作業，打造第一殯儀館為模範殯葬設施園區。</p>
<p>四、匡正喪葬禮俗</p>	<p>辦理 101 年本市第 45 場聯合奠祭</p> <p>為推廣社會教育、匡正禮俗、倡導節葬、環保觀念，結合民間資源辦理無名屍聯合奠祭，並鼓勵有親人往生之市民報名參與，藉以安亡者之靈，慰生者之心，提升殯喪文化。本市第 45 場聯合奠祭於 101 年 04 月 27 日假本市殯葬管理處第一殯儀館景行廳圓滿完成。</p>
<p>陸、戶政業務</p> <p>一、加強戶政人員訓練</p>	<p>加強戶政人員訓練，增進專業知能，101 年 4 月及 9 月間委託本市公務人力發展中心開辦「戶政工作人員研習班」，調訓人員計 94 人。派員參加內政部 101 年舉辦之「戶政業務研習班」、「戶政 E 化便民服務研習班」、「戶政主管班」、「戶政管理班」及「101 年戶政為民服務分區研習會」等，加強專業能力提升服務品質。</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可由戶政人員於線上登錄並立即傳輸同意書至相關機關完成申請手續，可節省民眾寶貴的時間，101 年計受理 46,498 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落實照顧「弱勢族群」，在少年及家事法院設置「高雄市政府民政局戶政服務站」，每週（週二、四）二天，下午 2 時至 5 時止，派員到場辦理保護家庭暴力資料註記、收養登記等 13 項戶籍登記，讓家暴被害人於接獲法院審理終結核發保護令時，能及時在戶政服務站申請註記「禁止相對人閱覽或交付被害人及受其暫時監護之未成年子女戶籍資料」，提供即時、便捷之服務，落實戶籍登記正確性，101 年計受理案件數計 322 件。 3. 推動跨機關「遠距視訊服務網服務」，為便利民眾申辦各項稅捐業務，戶政事務所與稅捐稽徵處合作，由美濃、燕巢、甲仙、路竹、彌陀、林園、六龜、大寮、大社、湖內、杉林及鳳山區第二等 12 個戶政事務所設置網路視訊電話與本市東區稅捐稽徵處所屬鳳山、岡山及旗山分處連線，提供完整的行動戶政稅務服務，101 年計受理 10,790 件。 4. 全面推動「護照親辦人別確認」作業，為維護民眾權益避免護照遭冒辦，戶政事務所配合外交部全面協助辦理護照親辦人別確認作業，凡首次申請普通護照之民眾，若本人無法親自至外交部領事事務局或外交部中部、南部、東部辦事處申辦者，可先至戶籍所在地之直轄市或縣（市）任一戶政事務所填妥普通護照申請書並作人別確認後，再將普通護照申請書併同申請護照應備文件委託旅行業者、親屬或同事續為代向領務局或外交部三辦申請護照，101 年計受理 31,089 件。 5. 協助社會局發放婦女生育津貼及育兒袋作業，凡符合請領條件者，至戶政事務所辦理出生登記後，即可領取，期能提高本市生育率，101 年計受理 24,719 件。 6. 仁武區戶政事務所與移民署服務站跨機關連繫，以提供新住民便民服務。 7. 強化機關戶政連結作業，減少民眾申請戶籍謄本，各機關透過連結取得戶籍資料；區公所對於社會救助案件直接造冊由戶政事務所提供戶籍資料。 <p>(二) 延長戶政服務時間</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實施午間休息時間繼續上班服務民眾申辦各項戶籍案件，101 年計受理 404,530 件。 2. 實施夜間上班服務，戶政事務所每週五延長上班時間至夜間 7 時 30 分止，繼續受理民眾申辦各項戶籍案件，本服務措施於 101 年 7 月起停止受理，101 年 1 月至 6 月計受理 7,134 件。 3. 101 年 7 月 1 日起，停辦週五夜班，同時推行「6912—戶政週末貼心服務」措施，於每週 6 上午 9 點至 12 點，本市鼓山區、左營區、楠梓區、三民區第一、三民區第二、新興區、苓雅區、前鎮區、小港區、鳳山區第一、鳳山區第二、大寮區、岡山區、阿蓮區、旗山區及美濃區等 16 個戶政所，實施彈性上班受理戶籍登記，其餘戶政所均採預約制服務，民眾可於三日前以電話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或網路預約，自 101 年 7 月至 12 月計受理 14,601 件。</p> <p>4. 假日派員受理結婚登記，配合 97 年 5 月 23 日民法修正施行，結婚由儀式婚改為登記婚，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為應民眾登記結婚之需，配合於假日受理預約結婚登記案件，101 年計受理 1,314 件。</p> <p>(三)主動關懷及提供客製化服務</p> <p>1. 首創戶政到宅服務 0800380818 戶政免付費到宅服務專線，縣市合併後擴大連結 1999 市民服務專線，提供年邁長者及重大傷病民眾申請須親自申辦之案件服務，只要一通電話，戶政事務所即派員到現場收件受理，101 年計受理 1,286 件。</p> <p>2. 設置愛心櫃台，秉持關懷照顧弱勢民眾理念及營造無障礙的溫馨服務機制，在不影響戶政所正常作業情況下，由各戶政所自行視辦公環境，以原有受理櫃台改設或另行增設「愛心櫃台」，對於前往戶政所申辦戶籍案件之老年人、行動不便或身心障礙人士，可免抽取號碼牌，並由專人或志工協助引導至「愛心櫃台」辦理，既方便又省時，充分展現便捷服務，101 年計受理 797 件。</p> <p>3. 規劃民眾候件休息區、幼兒照護區，於戶政事務所辦公處所之環境，規劃一至二處民眾候件休息區，並備有舒適之座椅、書報雜誌及茶水設施，及於大門入口處設立愛心服務台提供老花眼鏡、愛心傘等用具供民眾使用，及設置幼兒照護區並排定人員提供全方位服務。</p> <p>4. 受理集體申辦自然人憑證，嘉惠上班族群，101 年本市核發 63,014 張。</p> <p>5. 加強服務殘障人士辦理各種申請戶籍案件，規劃殘障人士專用電鈴、專用步道、廁所、電梯等服務台，並派專人接待引導，協助辦理各項戶籍登記案件，101 年計受理 881 件。</p> <p>6. 為服務國中二年級學生年滿十四歲初領國民身分證，戶政事務所於每年三至五月間，分批派員赴轄內各國中受理申請，免除學生家長到戶政事務所辦理之不便，增進便民服務效益，101 年計受理 11,939 件。</p> <p>7. 建置雙語標示，營造雙語環境，便利外籍人士洽公。</p> <p>8. 針對民眾無線上網的需求及基於便民服務立場，戶政事務所積極推動「iTaiwan」無線上網熱點之建置，提供免費無線上網之環境。</p> <p>9. 設置「電子戶籍謄本專區」，方便民眾以自然人憑證申請具電子簽章並經加密之電子戶籍謄本，並提供免費列印。</p> <p>(四)加強戶政服務宣導、行銷市政</p> <p>1. 發行港都戶政電子報宣達戶政法令及各項便民服務措施，每季發行一次，計發行 4 期以電子郵件發送本府全體員工及民眾約 8 萬人次。</p> <p>2. 宣導各項戶政便民措施及執行成效，指定專人定期蒐集輿情報導，並善用報章傳播媒體及召開記者會，廣為宣導各項戶政服</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五、辦理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p>	<p>務執行績效。</p> <p>(五)建置戶政網路掛號，民政局及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開辦網路掛號服務，民眾可於申辦案件前先行上網預約辦理案件日期及時間，同時選擇申辦之戶政事務所，有效節省民眾於戶政事務所現場排隊等候時間，101 年度計受理 1,119 件。</p> <p>落實外籍配偶生活輔導工作，增進其溝通及生活適應能力</p> <p>(一)為協助外籍與大陸配偶早日適應在台生活，自 101 年 6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計開設 9 班，每班上課時數均為 36 小時，計有 222 名新移民報名參加。</p> <p>(二)為加強對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照顧輔導，以淺顯易懂方式將市府各機關常見問答，建置於民政局網站 (http://cabu.kcg.gov.tw/fr6cqa/fr6cqa.htm)，以利新移民透過網路資訊瞭解各機關所提供之各項服務。</p> <p>(三)為增進新移民日常生活台(客)語溝通能力，於 101 年 10 月 20 日至 11 月 25 日止，於本市三民區、鳳山區、前鎮區、左營區、旗津區、岡山區共開辦 6 班生活台語班、美濃區開辦 1 班生活客語班，共 7 個班，每班課程均為 32 小時，並鼓勵家庭成員共同參與，計 133 人報名參加。</p> <p>(四)為讓國人認識多元文化的社會型態，呈現本府用心營造友善國際生活環境與服務之成果，辦理高雄市 101 年「移民日慶祝系列活動」；於 12 月 1-7 日假婦女館及電影館辦理「新移民電影展」及 12 月 8 日假漢神巨蛋前廣場辦理「2012 關懷新移民—溫馨高雄情」文化展演交流等 2 場系列活動。</p> <p>(五)於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設置「外籍與大陸配偶諮詢服務窗口」提供各項諮詢服務，101 年計服務 2,308 件。</p> <p>(六)彙整本市各區外籍配偶人數及國別分佈狀況，公告於民政局網站，俾供各界參考應用。</p>
<p>六、製發門牌及門牌整編</p>	<p>便利地址查尋及戶籍管理</p> <p>(一)101 年度各區戶政事務所計製發門牌 15,623 面。</p> <p>(二)101 年度本市各路街騎樓樑柱增設中英雙語門牌 211 面。</p> <p>(三)依據「高雄市政府民政局所屬各區戶政事務所整編門牌作業注意事項」及「高雄市各戶政事務所辦理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作業要點」對轄內新闢或更名之道路及原編門牌號碼順序重複凌亂者或原編門牌不符規定者實施整編，本年度計完成整編 97 戶。</p>
<p>七、辦理志工研習會</p>	<p>於 101 年 10 月 30、31 日辦理「101 年高雄市志工講習會」，計 370 人參加，以加強志工人員之專業知能及灌輸服務新觀念，期能對市民提供更優質之服務。</p>
<p>八、舉辦戶政日慶祝活動</p>	<p>於 101 年 7 月 25 日舉辦戶政日慶祝活動表揚本市績優戶政人員及志工，以激勵戶政人員工作士氣及肯定戶政人員工作績效，並適時宣導</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柒、基層建設</p> <p>一、辦理基層建設小型工程</p> <p>二、里活動中心興建及加強管理</p>	<p>戶政重點業務。</p> <p>(一)辦理 6 公尺以下巷道路面、小型排水溝修建及基層建設成果維護計 60 件。</p> <p>(二)充實各區里活動中心設備及修繕、民政工作加強便民服務改善設備計 79 件。</p> <p>(三)由本府秘書處、研考會、工務局及民政局人員組成考核小組，分赴各區就小型工程品質及行政作業等項目考核，經評定結果為鹽埕區、鼓山區、前金區評定甲等名列全市前 3 名，三民區、路竹區、仁武區、楠梓區、前鎮區、苓雅區、左營區、那瑪夏區、新興區等 9 區評定甲等，並於 101 年 10 月 16 日區政業務會報中公開發獎表揚，乙等計 26 區，所有區公所成績皆達 70 分以上，缺失部分則請區公所加以檢討改進，以確保小型工程品質。</p> <p>為加強本市各區里活動中心之使用管理，期能發揮多元化功能，達成多目標使用效益，由民政局組成考核小組，針對原高雄市 11 區里活動中心實施考核，至於原高雄縣轄區之里活動中心，亦由民政局組成輔導小組，個別輔導加強管理。將於 102 年起開始列入考核。101 年經考核結果：</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88 1088 1445 1751"> <thead> <tr> <th>轄內里活動中心數量</th> <th>等第</th> <th>區別</th> <th>獎懲說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6 處以下</td> <td rowspan="3">甲</td> <td>新興</td> <td rowspan="3">區長、副區長、主任秘書、承辦課長、承辦人各予嘉獎 1 次</td> </tr> <tr> <td>苓雅</td> </tr> <tr> <td>旗津</td> </tr> <tr> <td rowspan="2">6 處以下</td> <td>乙</td> <td>前金</td> <td>不予獎懲</td> </tr> <tr> <td rowspan="2">優</td> <td>左營</td> <td rowspan="2">區長、副區長、主任秘書、承辦課長、承辦人各予記功 1 次</td> </tr> <tr> <td rowspan="4">甲</td> <td>鼓山</td> <td rowspan="4">區長、副區長、主任秘書、承辦課長、承辦人各予嘉獎 2 次</td> </tr> <tr> <td>楠梓</td> </tr> <tr> <td>三民</td> </tr> <tr> <td>前鎮</td> </tr> <tr> <td>7 處以上</td> <td></td> <td>小港</td> <td></td> </tr> </tbody> </table>	轄內里活動中心數量	等第	區別	獎懲說明	6 處以下	甲	新興	區長、副區長、主任秘書、承辦課長、承辦人各予嘉獎 1 次	苓雅	旗津	6 處以下	乙	前金	不予獎懲	優	左營	區長、副區長、主任秘書、承辦課長、承辦人各予記功 1 次	甲	鼓山	區長、副區長、主任秘書、承辦課長、承辦人各予嘉獎 2 次	楠梓	三民	前鎮	7 處以上		小港	
轄內里活動中心數量	等第	區別	獎懲說明																									
6 處以下	甲	新興	區長、副區長、主任秘書、承辦課長、承辦人各予嘉獎 1 次																									
		苓雅																										
		旗津																										
6 處以下	乙	前金	不予獎懲																									
	優	左營	區長、副區長、主任秘書、承辦課長、承辦人各予記功 1 次																									
甲		鼓山		區長、副區長、主任秘書、承辦課長、承辦人各予嘉獎 2 次																								
	楠梓																											
	三民																											
	前鎮																											
7 處以上		小港																										